

教学督导简报

(2018-2019 学年第 2 期)

楚雄师范学院教学督导团

2018 年 12 月 18 日

结合 2018-2019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需要，学校教学督导团全体成员利用课堂听课和课余巡查的方式对各学院的教学工作持续开展检查。2018 年 12 月 18 日，教学督导团联合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召开了第三次教学督导工作例会。会上，参会的教学督导员分别汇报了课堂听课以及教学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给出了相关建议。现将 11 月份教学督导的有关情况予以通报。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各学院普遍存在部分教师课前准备不充分的情况，主要表现为上课内容选择随意化，课程内容缺乏连贯性，教学材料不齐全等现象。
2. 部分教师仍然还在使用不符合学校规范要求的教案，主要表现为所使用教案过于陈旧或缺乏个性特色（如使用公共教案）；教案上缺少教研室、学院的签字；教案凌乱，装订不规范等现象。
3. 部分学院没有根据课程教学的实际需要来合理安排教室，如将需要上机操作的计算机编程课安排在普通教室，严重影响了课堂教学效果。
4. 美艺学院部分画室教学条件简陋，学生只能采用站、蹲的方式听课。

5. 各学院普遍存在学生上课不认真听讲、睡觉、佩戴耳机使用电子设备打游戏、看视频等现象，授课教师也不及时进行制止，严重扰乱了课堂秩序。

6. 部分学院的学生缺乏自觉维护公共环境卫生的意识，出现在教学区域内吸烟和乱扔烟头等现象。

7. 部分学院实训课开展的实际情况不理想。

二、意见和建议

1. 各学院应高度重视课堂教学质量的维护与提升，学院领导应积极参与教学质量监控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课堂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2. 各学院应切实加强对新进教师、年轻教师的教学指导服务工作，认真抓好新进教师、年轻教师的传、帮、带工作，以便尽快提升他们的课堂教学能力和水平。

3. 各学院应加强对实验实训课程的过程管理，以保证实验实训课程的教学质量和效果。

4. 各学院应加强与学校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及时解决教学设施设备问题，保障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

5. 各学院要加强对外聘教师的规范管理，合理设置外聘教师的教学任务，保证课堂教学质量。